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盧仁茂

電話：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6912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400838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40083831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4008383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14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
實施計畫—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—南三區高雄場」實施
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4年8月27日高市教督字第
114367418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114年11月2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起至11月
23日（星期日）下午4時止，共2日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（地址：807高雄市三
民區金鼎路81號）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可報名，本
場研習為「實體」辦理，未逾12人不開班，預計錄取學
員754人。

(四)報名時間：

1、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(已具備並開

教務處

114/08/29 16:06



1140006589

有附件

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(1)報名時間自114年9月1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14年9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12時止。

(2)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114年9月18日(星期四)下午6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2、第二階段【夢N網站】報名(報名表單詳見CIRN平臺)

(1)報名時間自114年9月19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起至114年9月28日(星期日)下午12時止。

(2)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114年9月30日(星期二)下午6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本案研習以高雄市教師優先參加，其他縣市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之錄取順序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四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不提供學員住宿服務。

(二)因場地周邊停車位有限，請學員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，校內亦不提供停車位。

(三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(四)為落實數位協力核心目標，請自備數位學習載具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